

厦门市数据管理局

关于常态化开展数字技术应用场景征集的通知

各相关企业：

为促进我市数字技术场景创新，加速推进技术升级与产业突破，根据《福建省数据管理局关于常态化开展数字技术应用场景审核上线工作的通知》要求，常态化开展我市数字技术创新应用场景征集和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领域及方向

重点征集面向智能制造、智慧海洋、智慧生态、智慧文旅、智慧农业、数字乡村、电子政务、电子商务、智慧城市、智慧交通、智慧物流、智慧能源、智慧医疗、智慧教育、科技金融、智慧安防等领域的数字技术典型应用场景及相关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

二、申报要求

各企业要重点明确申报场景项目实施主体、申报场景内容、合同文件等方面的内容，确保申报内容客观真实、描述详实。内容不完整、重点不突出、表述不准确的申报项目不予通过审核，涉及国家安全、军事机密等敏感内容或存在不当言论情况

的项目原则上不予申报。

1. 需求应用场景。场景名称与场景所属领域需匹配一致，需求情况要能准确描述聚焦本市数字化转型重点领域中的痛点、难点、堵点问题等内容。

2. 供给应用场景。场景名称要能准确体现主要数字技术内容、主要数字技术在相应领域推广应用情况，数字技术、产品或解决方案简介要能准确表达其在推进重点领域数字化转型方面的创新应用前景，知识产权等附件内容要真实有效。

3. 落地应用场景。优先考虑本年度已在我市落地应用，并产生显著效益的案例。填报内容要能充分体现场景创新性、先进性、可推广性和社会经济价值等，上传的成交合同等附件内容需确保真实性、完整性以及与填报内容的匹配度。

三、申报方式

各申报企业依托福建省数字技术应用场景对接平台（<http://fgw.fujian.gov.cn/qsmzq/unipm/login>）进行注册和相关信息内容填报（操作指南详见附件），请于 10 月 20 日前完成本年度线上申报。

省数据管理局将于每年年底组织专家开展全省优秀落地应用场景评审工作，在各地数据管理部门推荐的基础上优中选优，遴选一批优秀案例向社会宣传推广。市数据管理局将根据《厦门市促进数据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在落地场景中评选优秀案例，每个案例最高给予 50 万元的资金奖励。请各企业积极

申报，加强场景落地推动。

咨询电话：0592-2136048； 0592-2031328

附件：福建省全生命周期项目管理平台数字经济应用场景
操作指南

